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Alibaba Pictures Group Limited 阿里巴巴影業集團有限公司

(前稱文化中國傳播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060)

### 更改公司名稱、股份簡稱 及 公司網址

茲提述阿里巴巴影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前稱文化中國傳播集團有限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三日之通函(「該通函」)及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十六日就二零一四年六月十六日股東特別大會投票表決結果發佈之公告，其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更改公司名稱。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 更改公司名稱

董事會欣然宣佈，繼(i)股東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十六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一項特別決議案批准更改公司名稱；(ii)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四日完成認購事項；及(iii)百慕達公司註冊處於二零一四年七月十日發出公司更改名稱註冊證書及第二名稱證書後，本公司之英文名稱由「China Vision Media Group Limited」更改為「Alibaba Pictures Group Limited」以及採納及註冊中文名稱「阿里巴巴影業集團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第二名稱，均已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生效。本公司現有中文名稱「文化中國傳播集團有限公司」已停止使用作識別用途。香港公司註冊處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二十九日發出註冊非香港公司變更名稱註冊證明書，確認本公司之新英文及中文名稱已根據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第16部註冊。

本公司已就更改公司名稱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三日與Alibaba Group Holding Limited訂立一份特許權協議，根據該協議，Alibaba Group Holding Limited授予本公司免專利權費的非獨家特許權，允許本公司於有限情況下使用「阿里巴巴(Alibaba)」的名稱及相關標誌，其中包括本公司繼續作為Alibaba Group Holding Limited之附屬公司。

### 更改股份簡稱

本公司英文股份簡稱將由「CHINAVISION」更改為「ALI PICTURES」，及本公司中文股份簡稱將由「文化中國傳播」更改為「阿里影業」，以於聯交所進行股份買賣，由二零一四年八月八日上午九時正起生效。本公司於聯交所之股份代號「1060」維持不變。

### 更改公司名稱之影響

更改公司名稱將不會影響現有股東之任何權益。所有印有本公司原有名稱的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票仍為有關股份之所有權憑證，並可有效地作買賣、結算、登記及交付用途。因此，本公司將不會安排以印有本公司新名稱之新股票更換現有股票。

### 更改公司網址

本公司網址將由「<http://www.irasia.com/listco/hk/chinavision>」更改為「<http://www.irasia.com/listco/hk/alibabapictures>」，由二零一四年八月五日起生效。

承董事會命  
阿里巴巴影業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邵曉鋒

香港，二零一四年八月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邵曉鋒先生及劉春寧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李連杰先生、童小幪先生及張彧女士。

\* 僅供識別